

老子道德經目錄

上篇

一章至三十七章

下篇

三十八章至八十一章

臣等謹案唐書劉知幾傳稱易無子夏傳老子無河上公注請用王弼為宋璟所格僅廢子夏易而弼注老子終不用然陸德明經典釋文所著音訓即弼此注是自隋以來已以弼書為重也後諸家之解日衆弼書遂微僅有傳本亦多訛謬此本乃從明華亭張之象本錄出亦不免於訛脫而大致尚可辨別後有政和乙未晁以道跋稱文字多謬誤又有乾道庚寅熊克重刊跋稱近世希有蓋久而後得之則自宋已然矣然二跋皆稱不分道經德經而今本經典釋文上卷雖不題道經下卷乃題曰老子德經音義與此本及跋皆不合殆傳刻釋文者反據俗本增入今謹據永樂大典所載本詳加參校考訂同異闕其所疑而仍依弼原本不題道經德經字以存其舊云乾隆四十年正月恭校上

老子道德經上篇

晉王弼注

一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體道章
今依張之象所錄王注原本

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

可道之道可名之名指事造形非其常也故不可道不可名也。

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

凡有皆始於無故未形無名之時則為萬物之始及其有形有名之時則長之育之亭之毒之為其母也言道以無形無名始成萬物以始以成而不知其所以元之又元也。

故常無欲以觀其妙

案永樂大典此句上無故字

妙者微之極也萬物始於微而後成始於無而後生故常無欲空虛可以觀其始物之妙

常有欲以觀其微。

微歸終也凡有之為利必以無為用欲之所本適道而後濟故常有欲可以觀其終物之微也。

此兩者同出而異名同謂之元元之又元眾妙之門。

兩者始與母也

案永樂大典母作無誤

同出者同出於元也異名所施不可同也在首則謂之始在終

則謂之母元者冥也默然無有也始母之所出也不可得而名故不可言同名曰元而言謂

之元者。取於不可得而謂之然也。謂之然。則不可以定乎一元而已。則是名則失之遠矣。此

二句疑故曰元之又元也。眾妙皆從同而出。故曰眾妙之門也。

有脫誤

二章案河上公注本此為養身章

天下皆知美之為美。斯惡已。皆知善之為善。斯不善已。故有無相生。難易相成。長短相較。本俱

作形陸德明經典釋文作較蓋用解本

高下相傾音聲相和前後相隨

美者。人心之所進樂也。惡者。人心之所惡疾也。美惡猶喜怒也。善不善猶是非也。喜怒同根

是非同門。故不可得而偏舉也。

案原本無而字今據永樂大典校補

此六者皆陳自然不可偏舉之明數也。

是以聖人處無為之事。

自然已足。

案永樂大典足作定大為則敗也。

行不言之教。萬物作焉而不辭。生而不有。為而不恃。

智慧自備。為則偽也。

功成而弗居。

案永樂大典無而字弗作不

因物而用功。自彼成。故不居也。

夫唯弗居。

案永樂大典弗作不是以不去

使功在己。則功不可久也。

三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安民章

不尚賢使民不爭不貴難得之貨使民不為盜不見可欲使民心不亂案原本及各本俱無此字惟永樂大典有之據

解注故可欲不見上承沒命而盜則經文本有民字今校補

賢猶能也尚者嘉之名也貴者隆之稱也案稱釋文云一本作號一本作名唯能是任尚也曷為唯用是施

貴之何為尚賢顯名榮過其任為而常校能相射貴貨過用貪者競趨穿窬探篋沒命而盜

故可欲不見則心無所亂也

是以聖人之治虛其心實其腹

心懷智而腹懷食虛有智而實無知也

弱其志強其骨

骨無知以輪志生事以亂心虛則志弱也案心虛則志弱也六字原本缺釋文有應在此注之下今校補

常使民無知無欲

守其真也

使夫智者不敢為也

智者謂知為也

為無為則無不治

四章案河上公注本此為無源章

道沖而用之或不盈淵兮似萬物之宗挫其銳解其紛和其光同其塵湛兮似或存案或一作若一吾

不知誰之子。象帝之先。

夫執一家之量者，不能全家。執一國之量者，不能成國。窮力舉重，不能為用。故人雖知萬物

治也，治而不以二儀之道，則不能贍也。

案贍原本作贍，今據永樂大典校改。

地雖形魄，不法於天，則不能全其

寧。天雖精象，不法於道，則不能保其精。沖而用之，用乃不能窮。滿以造實，實來則溢。故沖而

用之，又復不盈。其為無窮，亦已極矣。形雖大，不能養其體。事雖殷，不能充其量。萬物舍此而

求主，

案永樂大典作求其生。

主其安在乎？不亦淵兮似萬物之宗乎？銳挫而無損，紛解而不勞，和光而

不汙其體，同塵而不渝其真，不亦湛兮似或存乎？地守其形，德不能過其載。天懷其象，德不

能過其覆。天地莫能及之，不亦似帝之先乎？帝，天帝也。

五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虛用章。永樂大典連後章至用之不勤也。為第五章。自天長地久至故能成其私為第六章。以下章次俱異。今悉依張之象所錄。王注原本。

天地不仁，以萬物為芻狗。

天地任自然，無為無造。萬物自相治理，故不仁也。仁者必造立施化，有恩有為。造立施化，

本脫此四字。今據永樂大典校補。

則物失其真。有恩有為，則物不具存。物不具存，則不足以備載矣。地不為

獸生芻，而獸食芻，不為人生狗，而人食狗，無為於萬物，而萬物各適其所用，則莫不贍矣。

案贍原本作贍，今據永樂大典校改。

案慧惠古通。

未足任也。

聖人不仁，以百姓為芻狗。

聖人與天地合其德，以百姓比芻狗也。

案比永樂大典作化。

天地之間其猶橐籥乎。虛而不屈。案屈釋文作振動而愈出。

橐籥排橐也。籥樂籥也。橐籥之中空洞無情無為。故虛而不得窮屈。動而不可竭盡也。天地之中。蕩然任自然。故不可得而窮。猶若橐籥也。

多言數窮。不如守中。

愈為之則愈失之矣。物樹其惡。事錯其言。不濟不言不理。必窮之數也。橐籥而守數中。則無窮盡。棄已任物。則莫不理。若橐籥有意於為聲也。則不足以共吹者之求也。

六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成象章

谷神不死。是謂元牝。元牝之門。是謂天地根。縣縣若存。用之不勤。

谷神。谷中央無谷也。無形無影。無逆無違。處卑不動。守靜不衰。谷以之成。而不見其形。此至物也。處卑而不可得名。故謂天地之根。縣縣若存。用之不勤。門元牝之所由也。本其所由。與極同體。故謂之天地之根也。欲言存耶。則不見其形。欲言亡耶。萬物以之生。故縣縣若存也。無物不成。用而不勞也。故曰用而不勤也。

七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韜光章

天長地久。天地所以能長且久者。以其不自生。

自生則與物爭。不自生則物歸也。

故能長生。是以聖人後其身而身先。外其身而身存。非以其無私耶。故能成其私。

無私者。無為於身也。身先身存。故曰能成其私也。

八章案河上公注本此為易性章

上善若水。水善利萬物而不爭。處衆人之所惡。

人惡卑也。

故幾於道。

道無水有。故曰幾也。

居善地。心善淵。與善仁。言善信。正善治。案永樂大典正事善能。動善時。夫唯不爭。故無尤。

言人皆應於治道也。案永樂大典人作水治作此

九章案河上公注本此為運夷章

持而盈之。不如其已。

持謂不失德也。既不失其德。又盈之。勢必傾危。故不如其已。者。謂乃更不如無德無功者也。

揣而稅之。案稅各本俱作銳。惟釋文作稅。音銳。不可長保。

既揣末令興。又銳之令利。勢必摧衄。故不可長保也。

金玉滿堂。莫之能守。

不若其已。

富貴而驕。自遺其咎。

不可長保也。

功遂身退

案河上公注本及各本俱作功成名遂身退

天之道。

四時更運功成則移。

十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能為章

載營魄抱一能無離乎。

載猶處也。營魄人之常居處也。人之真也。言人能處常居之宅抱一清神能常無離乎則萬物自賓也。

專氣致柔能嬰兒乎。

專任也。致極也。言任自然之氣致至柔之和能若嬰兒之無所欲乎則物全而性得矣。

滌除元覽能無疵乎。

元物之極也。言能滌除邪飾至於極覽能不以物介其明疵之其神乎。案二句疑有脫誤則終與元同也。

愛民治國能無知乎。

任術以求成運數以求匿者智也。元覽無疵猶絕聖也。治國無以智猶棄智也。能無以智乎則民不辟而國治之也。

天門開闔能無雌乎。

案注義無似作為

天門謂天下之所由從也。開闔治亂之際也。或開或闔經通於天下。故曰天門開闔也。雌應

而不倡。因而不為。言天門開闔。能為雌乎。則物自賓而處自安矣。

明白四達。能無為乎。

言至明四達。無迷無惑。能無以為乎。則物化矣。所謂道常無為。侯王若能守。則萬物自化。

生之

不塞其原也。

畜之

不禁其性也。

生而不有。為而不恃。長而不宰。是謂元德。

不塞其原。則物自生。何功之有。不禁其性。則物自濟。何為之恃。物自長足。不吾宰成。有德無

主。非元而何。案而永樂大典作如古文而如通用凡言元德。皆有德而不知其主。出乎幽冥。

十一章案河上公注本此為無用章

三十幅共一轂。當其無。有車之用。

轂所以能統三十幅者。無也。以其無。能受物之故。故能以實統眾也。

埴埴以為器。埴埴各本俱作埴。惟釋文作埴。當其無。有器之用。鑿戶牖以為室。當其無。有室之用。故有之以為

利。無之以為用。

木埴埴所以成三者。而皆以無為用也。案永樂大典無也字言無者。有之所以為利。皆賴無以為用也。

十二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檢破章

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聾。五味令人口爽。馳騁畋獵令人心發狂。

爽差失也。失口之用。故謂之爽。夫耳目口心皆順其性也。不以順性命。反以傷自然。故曰盲聾爽狂也。

難得之貨。令人行妨。

難得之貨。塞人正路。故令人行妨也。

是以聖人為腹不為目。故去彼取此。

為腹者以物養己。為目者以物役己。故聖人不為目也。

十三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厭恥章

寵辱若驚。貴大患若身。何謂寵辱若驚。寵為下。得之若驚。失之若驚。是謂寵辱若驚。

寵必有辱。榮必有患。驚辱等。榮患同也。為下得寵辱榮患若驚。則不足以亂天下也。

何謂貴大患若身。

大患。榮寵之屬也。生之厚。必入死之地。故謂之大患也。人迷之於榮寵。返之於身。故曰大患若身也。

吾所以有大患者。為吾有身。

由有其身也。

及吾無身。

歸之自然也。

吾有何患。故貴以身為天下。若可寄天下。

案若可寄。永樂大典作則可以寄。河上公注本作則可寄於天下。

無以易其身。故曰貴也。如此。乃可以託天下也。

愛以身為天下。若可託天下。

案若可託。永樂大典作乃可以託。河上公注本作乃可以託於天下。

無物可以損其身。故曰愛也。如此。乃可以寄天下也。不以寵辱榮患損易其身。然後乃可以天下付之也。

十四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贊元章

視之不見。名曰夷。聽之不聞。名曰希。搏之不得。名曰微。此三者不可致詰。故混而為一。

無狀無象。無聲無響。故能無所不通。無所不往。不得而知。更以我耳目體不知為名。故不可致詰。混而為一也。

其上不皦。其下不昧。繩繩不可名。

案永樂大典繩繩下有兮字

復歸於無物。是謂無狀之狀。無物之象。

欲言無耶。而物由以成。欲言有耶。而不見其形。故曰無狀之狀。無物之象也。

是謂惚恍。

不可得而定也。

迎之不見其首。隨之不見其後。執古之道。以御今之有。

有其事。

能知古始。是謂道紀。

無形無名者。萬物之宗也。雖令古不同。時移俗易。故莫不由乎此。以成其治者也。故可執古之道。以御今之有。上古雖遠。其道存焉。故雖在令。可以知古始也。

十五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顯德章

古之善為士者。微妙元通。深不可識。夫唯不可識。故強為之容。據焉。案據一作與若冬涉川。

猶今若畏四鄰。

四鄰合攻中央之主。猶然不知所趣向者也。上德之人。其端兆不可覩。德趣不可見。亦猶此也。

儼兮其若容。

案容一作客

渙兮若水之將釋。敦兮其若樸。曠兮其若谷。混兮其若濁。

凡此諸若。皆言其容象不可得而形名也。

孰能濁以靜之。徐清。孰能安以久。案永樂大典無久字動之徐生。

夫晦以理物則得明。濁以靜物則得清。安以動物則得生。此自然之道也。孰能者。言其難也。

徐者。詳慎也。

保此道者不欲盈。

盈必溢也。

夫唯不盈故能蔽不新成。

案蔽永樂大典作蔽

蔽覆蓋也。

十六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歸根章

致虛極守靜篤。

言致虛物之極篤守靜物之真正也。

萬物並作。

動作生長。

吾以觀復。

案觀下河上公注本及本俱有其字

以虛靜觀其反復凡有起於虛動起於靜故萬物雖並動作卒復歸於虛靜是物之極篤也。

夫物芸芸各復歸其根。

各返其所始也。

歸根曰靜是謂復命復命曰常。

歸根則靜故曰靜靜則復命故曰復命也復命則得性命之常故曰常也。

知常曰明不知常妄作凶。

常之為物不偏不彰無皦昧之狀。案皦原本說作皦今據永樂大典校改溫涼之象故曰知常曰明也唯此復

乃素永樂大能色通萬物。無所不容。失此以往。則邪入乎分。則物離其分。案原本脫其字。故今據釋文校補。

曰不知常則妄作凶也。

知常容。

無所不色通也。

容乃公。

無所不色通。則乃至於蕩然公平也。

公乃王。

蕩然公平。則乃至於無所不周普也。

王乃天。

無所不周普。則乃至於同乎天也。案也永樂大典作均。

天乃道。

與天合德。體道大通。則乃至於極虛無也。

道乃久。

窮極虛無。得道之常。

案道永樂大典作物誤。

則乃至於不窮極也。案窮原本說作有令。據永樂大典校改。

沒身不殆。

無之為物。水火不能害。金石不能殘。用之於心。則虎兕無所投其齒角。案齒永樂大典作爪。兵戈無所

容其鋒刃。何危殆之有乎。

十七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瀟風章

太上。下知有之。

案下永樂大典作不吳澄注亦作不

太上謂大人也。大人在上。故曰太上。大人在上。居無為之事。行不言之教。萬物作焉。而不為始。故下知有之而已。言從上也。

案言從上也四字原本誤移於信不足焉節注內永樂大典在有之而已下今校改

其次。親而譽之。

案而河上公注本及各本俱作之

不能以無為居事。不言為教。立善行施。使下得親而譽之也。

其次。畏之。

不復能以恩仁令物。而賴威權也。

其次。侮之。

案永樂大典無其次二字

不能法以正齊民。而以智治國。下知避之。其令不從。故曰侮之也。

信不足焉。有不信焉。

夫御體失性。則疾病生。輔物失真。則疵覺作。信不足焉。則有不信。此自然之道也。已處不足。非智之所齊也。

案此節注夫御上有言從上也四字今據永樂大典移於首節注末永樂大典又誤以此注移實其次親而譽之三節注前仍以此本為長

悠兮其貴言。

案悠河上公注本及各本俱作猶

功成事遂。百姓皆謂我自然。

自然。其端兆不可得而見也。其意趣不可得而親也。無物可以易其言。言必有應。故曰悠兮。

其貴言也。居無為之事，行不言之教，不以形立物。案形永樂大典作刑，故功成事遂，而百姓不知其所，以然也。

十八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俗薄章

大道廢，有仁義。

失無為之事，更以施慧。案施原本作於令，據永樂大典校改。立善道，進物也。

慧智出，有大偽。案慧智各本俱作智慧，河上公注本作智慧。

行術用明，以察姦偽，起覩形見物，知避之，故智慧出，則大偽生也。案永樂大典脫生也二字。

六親不和，有孝慈。案慈永樂大典作子。國家昏亂，有忠臣。

甚美之名，生於大惡。所謂美惡同門，六親父子兄弟夫婦也。若六親自和，國家自治，則孝慈

忠臣，不知其所在矣。魚相忘於江湖之道，則相濡之德生也。

十九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作還濁章，永樂大典此章與上章合為一章。

絕聖棄智，民利百倍。案永樂大典此二句在絕仁二句之下。絕仁棄義，民復孝慈。絕巧棄利，盜賊無有。此三者以

為文不足，故令有所屬，見素抱樸，少私寡欲。

聖智。案永樂大典聖下有入字。才之善也。仁義人之善也。巧利用之善也。而直云絕文甚不足，不令之有

所屬，無以見其持，故曰此三者以為文而未足，故今人有所屬屬之於素樸寡欲。

二十章 案河上公注本此為異俗章。

絕學無憂。唯之與阿相去幾何。善之與惡相去何若。案若何河上公注本及各本俱作何若人之所畏不可不畏。

下篇為學者日益。為道者日損。然則學求益所能而進其智者也。若將無欲而足。何求於益。

不知而中。何求於進。夫燕雀有匹。案燕原本作鷺令鷺鴒有仇寒鄉之民必知雉鳴自然已

足。益之則憂。故續鳧之足。何異截鶴之脛。畏譽而進。何異畏刑。唯阿美惡相去何若。故人之

所畏吾亦畏焉。未敢恃之以為用也。

荒兮其未央哉。

數與俗相返之遠也。案永樂大典無此句

眾人熙熙如享太牢如春登臺。案春登臺一本作登春臺

眾人迷於美進惑於榮利欲進心競故熙熙如享太牢如春登臺也。

我獨泊兮其未兆。案永樂大典無獨字如嬰兒之未孩。

言我廓然無形之可名無兆之可舉如嬰兒之未能孩也。

儼儼兮若無所歸。案儼儼河上公注本及各本俱作乘乘

若無所宅。

眾人皆有餘而我獨若遺。案永樂大典無而字

眾人無不有懷有志盈溢胸心故曰皆有餘也。我獨廓然無為無欲若遺失之也。

我愚人之心也哉。